

花蓮縣 108 學年度十二年國教特殊教育課程推動增能研習 分區到校諮詢輔導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中華民國107年1月11日臺教授國字第1060148250號函辦理。
- (二) 花蓮縣108學年度第1學期特殊教育輔導團團務計畫。
- (三) 花蓮縣108學年度第2學期特教資源中心期初聯繫會議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啟動，落實教育處推動課程發展與教學品質以提升相關政策成效。
- (二) 透過教師間的交流與對談，提升整體特殊教育教師專業素養和教學績效。
- (三) 瞭解各輔導學校之特殊教育教學現況：針對遭遇困境，給予有效的協助，並彙整疑難問題做為行政單位的參考；相關良好表現，亦能夠推廣其有效的教學經驗。
- (四) 將特殊教育教學最新的政策走向及教學方案，即時帶進各個教學場域，讓老師能隨時掌握教學風向並能時時更新自己的教學方式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立萬榮國小

五、研習地點：鳳林國小學生生活動中心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因故未參加108學年度第1學期分區諮詢輔導場次之特教業務承辦人(銅門國小、豐山國小、大榮國小、西富國小、大禹國小、鶴岡國小與豐濱國中)務必派員參加。
- (二) 對此主題有興趣之相關人員。

七、辦理期間：109年3月18日(星期三)

八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(講)人	備註
13：40—14：00	報到	中區特教資源中心	
14：00—15：00	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 核心工作與實務	特殊教育輔導團輔導員	
15：00—15：10	休息		
15：10—16：00	特殊教育課程推動 經驗分享與諮詢服務		
16：00~	賦歸	中區特教資源中心	

九、請惠允報名教師公假登記參加，惟課務自理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paid=153>)

進行線上報名，參與研習之學員核發 2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經費：由花蓮縣政府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。

十二、預期成效：提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相關課程發展與教學知能，增進教師教學效能。

十三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